

中共江西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赣农大经管党〔2021〕7号

经济管理学院领导班子联系群众制度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精神，促进学院领导班子联系群众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一条 联系群众工作要以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为宗旨，以了解师生需求、服务师生为主要任务，充分尊重和维护广大师生的合法权益，自觉接受广大师生的教育、评议和监督。

第二条 坚持学院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开展调研工作。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分管工作，每学年至少开展专题调研1次。调研要坚持实事求是，坚持问题导向，并积极推动调研成果转化为改进工作的具体措施。

第三条 建立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教研室制度，加强与教师的联系沟通，并重点加强与高层次人才、学科学术带头人、青年教师的联系沟通，认真听取教师对学院事业发展的意见建

议，了解教师思想动态和关注的热点问题。

第四条 建立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新生班级（年级）挂靠毕业班级制度，参与学院全员育人工作，努力为大学生成长成才服务。关爱一年级新生成长，每学年参与学生活动、走访学生宿舍至少1次；了解自己所挂靠班级毕业生的思想动态、就业情况，并给予针对性指导。

第五条 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要坚持听课制度，及时了解教师课堂教学情况。其中主管教学的院领导每学期听课时数不少于6学时，其他院领导每学期听课时数不少于4学时。

第六条 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要加强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联系沟通，接受监督，听取建议意见。

第七条 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要加强对分管工作的指导、督促和检查，及时了解分管工作状态、成绩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第八条 坚持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离退休老同志制度，及时向老同志通报学院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征求意见，帮助解决实际困难；重大节日院领导班子成员应走访慰问离退休老同志。

第九条 坚持定期向教职工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制度，加强和完善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就事关师生切身利益问题、学院发展的重大问题、热点问题和难点问题，学院领导班子要听取有关专家意见，并召开师生座谈会，广泛听取群众意见。

第十条 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群众工作情况每年应向学院党委会报告或在民主生活会上报告。

第十一条 学院办公室负责学院领导班子联系群众工作的协调服务。

第十二条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中共江西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委员会

2021年4月13日